

上海市闵行区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的要求，由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以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在“上海闵行”门户网站（www.shmh.gov.cn）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请与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电话：021-24033367，电子邮箱：gkbxx@shmh.gov.cn）。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闵行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和考察闵行工作重要指示要求，严格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聚焦国家战略、聚力重大工程、打造特色亮点，充分发挥以公开促落实、

优服务、强监督的作用，不断提升政府透明度。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年，通过闵行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各类政府信息14900件，制发公文1811件，主动公开1743件，公开率96.25%，已解读公文73件，公文多元化解读64件，多元化解读率87.67%。全区于2024年共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35件，失效及废止10件，至12月31日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101件。

围绕落实国家重大战略任务、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保障和改善民生、推进城市治理现代化，做好虹桥国际中央商务区开发水平提升、“大零号湾”创新策源功能增强、上海自贸试验区闵行联动创新区建设、就业支持和租赁住房供应、“美丽闵行”建设三年行动计划、重大风险隐患排查及整治情况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依法规范做实主动公开。全年策划组织全球招商大会、产业园区大会暨创新招商服务一体化发展大会、文创产业主题发布会等新闻采访活动近百场。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年，全区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089件，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045件（含上年度结转124件），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另有168件申请依法顺延至下年度答复。予以公开及部分公开789件；不予公开57件；因本机关不掌握等原因无法提供746件；不予处理22件；申请人

主动撤销等其他处理 431 件。发生信息公开行政复议 95 件，
审结 87 件，其中结果纠正 13 件。发生信息公开诉讼 8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坚持“先审查、后公开”和“一事一审”原则，加强公文公开属性认定及拟公开信息保密审查流程，切实做好法定公开事项主动公开到位，涉密信息绝不泄露，特定公开信息定点定向公开。持续开展依申请公开转主动公开工作，及时在政务公开专栏发布。进一步深化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及时指导区商务委、区数据局等机构改革新设单位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全年公开发布政府公文基本实现“应解读，尽解读”，同步发布率大幅提升，区教育局、市场局、统计局等多家单位通过图解、二次解读等形式，推动政策解读更好回应公众需求，区教育局“关于印发《2023 年闵行区学前教育阶段适龄幼儿入园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解读案例被市政府办公厅评为 2024 年优秀解读案例。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完成政府公报数字化改革试点，将“政府公报”办成区政府及各组成部门、各街镇全量政策文件的集中、统一、权威、动态发布窗口，进一步规范政策发布工作，提高政策发布质量，便利企业、群众通过权威渠道及时、全面、准确获取政策信息，开通政府公报个性化订阅，提升政策获取便利性。拓展主动公开公文库前端展示，加强入库公文要素的统一性、规范性；在公文库基础上，配合形成全区主动公开政

策库，补充收录申报通知、公告通报、政策解读等非公文类政策信息，增强政策文本与政策依据、“一网通办”办事大厅、解读材料、常见问题与解读清单等信息的双向关联。深化政策集成发布成果，“一站式”惠企助企平台上线运行，升级打造重点企业“服务包”2.0版本。

（五）监督保障情况

细化工作部署，印发2024年工作要点，列出74项工作任务，明确细化各单位责任；提升考核质效，以评价实际工作效果为目的，科学分解考核指标，优化考核事项和评分标准。强化业务培训，今年区府办4次组织全区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交流会，结合第三方评估对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中出现的问题进行阶段性梳理，对照考核要求对新老问题进行答疑解惑，同时，在培训交流会上鼓励督促各单位征集、交流特色亮点工作，每季度通报宣传优秀特色案例，提升工作交流和专职联络员业务水平，形成全区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比学赶超”的良好态势。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5	10	10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5920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8827		

行政强制	273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5930.3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940	118	0	4	16	11	208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21	1	0	0	0	2	124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726	14	0	0	5	2	747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41	0	0	0	1	0	42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1	0	0	0	0	1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20	1	0	0	0	0	21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0	1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1	1	0	0	0	0	12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3	0	0	0	0	0	3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8	0	0	1	0	0	19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525	76	0	2	1	7	61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27	4	0	1	1	0	133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1	1	0	0	0	0	2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0	0	0	0	0	0	10
		2.重复申请	11	1	0	0	0	0	12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49	1	0	0	2	0	52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4	0	0	0	0	0	4
3.其他		352	15	0	0	6	2	375	
(七) 总计	1899	115	0	4	16	11	204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62	4	0	0	0	2	168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74	13	0	8	95	3	0	0	3	6	2	0	0	0	2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问题

一是政府网站发布的信息内容及形式多样性不足，面向企业、群众征集意见较多，但落实采纳情况反馈不够到位；二是教育、医疗、养老、安居等社会热点、群众关切的政策精准推送与群众期待还有一定差距。

（二）改进情况

针对上述存在的主要问题，今后将改进如下：

一是聚焦规范有序，提高政务公开的互动性和反馈性。围绕政府中心工作和公众关注热点，做到信息公开及时高效，加大政策意见征集、政策结果公开力度，做实“政策留言板”等互动渠道，持续深化公众代表列席政府决策会议机制，推动“个性需求”纳入“共性解决”通道，不断拓展政务公开的深度和广度，为公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政务服务。

二是聚焦数字引领，着力增强政策精准推送力度。进一步深化我区政府公报数字化转型试点工作，提供差异化标签的电子订阅服务。线下注重发挥行业协会、商会、产业园区、

律师事务所等社会组织和居村委等基层组织的作用，做好“一网通办”、社区云等线上载体的宣传推广，开展贴近企业、群众的政策推送、解读、办理全流程服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贯彻落实国家、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情况

2024年，闵行区认真对照国务院办公厅、上海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制定并发布《2024年闵行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明确夯实公开工作基础、依法规范做实主动公开等六方面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狠抓工作落实，着力打造特色亮点，以高质量公开服务高质量发展。

1. 紧扣持续发力，依法规范做实主动公开。一是深化国家重大战略任务落实情况公开。做好虹桥国际开发枢纽国家升级版政策的配套发布和解读工作，设立知识产权海外维权专窗等九项政策落地实施。聚焦本区服务上海强化“四大功能”，以市政府发布加快“大零号湾”建设的20条政策措施为契机，及时公开大虹桥、大吴泾地区空间发展规划研究进展，发布“大零号湾”专项规划成果。正式发布《关于推进上海自贸试验区闵行联动创新区建设的实施方案》，围绕落实开展离岸经贸业务等19项重点任务措施，做好政策解读。二是深化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情况公开。做好优化营商环境7.0版108条政策举措的公开，推动“一站式”惠企助企平台上线运行，成功入选“2024企业家幸福感最强区”。及时公开虹桥前湾地区、临港浦江城、莘庄工业区创建低碳发

展实践区相关情况。及时公开稳增长增量、汽车促消费、支持外贸企业高质量发展、推进新型工业区高质量发展等涉企政策，提供政策咨询、政策推送、政策办理等全流程政策服务。加强进博会、文博会等重要展会的带动效应宣传，在“大虹桥”举办“投资闵行相约进博”2024闵行区全球招商大会，发布闵行区7.0版投资环境报告，向进博会参展企业、优质机构推介闵行投资发展新机遇。三是深化保障和改善民生情况公开。发布实施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加强技能人才建设等政策措施。在全市率先推出老年人社会监护服务，召开启动仪式，及时宣介“1515”和“116”两种服务模式。四是深化城市治理现代化情况公开。优化升级“一网通办”，新增、优化6个“一件事”、10个“智慧好办”事项，惠企利民政策“免申即享”覆盖面进一步扩大。“一网统管”新增汇集6个应用场景，创新打造“闵行码上约”，助力实现直约居委书记、物业经理、社区民警等。

2. 紧扣以人为本，优化政民互动和公众参与。积极提升市人大代表建议及政协提案办理透明度，在更大范围、更深层次、更好效果进行结果公开，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建议提案”专栏主动公开建议提案答复情况，接受各界监督。用好“今日闵行”微博、微信等政务新媒体的开放便利优势，围绕本区重大行政决策中经济发展、重大项目、民生保障、乡村振兴等领域，多渠道进行政策意见征集。优化政务公开专栏“清单式归集”重大行政决策事项，更好展示决策事项征

求公众意见全流程。邀请基层一线公众代表列席政府决策会议，进一步延续区政府开门问政、科学决策的深度。坚持越办越好，全区组织开展2024年“政府开放月”系列活动共计50场，涵盖政策宣讲、人才引进、民生保障、企业服务、社会治理、城市管理、普法宣传、安全生产等多个重点领域，区农业农村委、虹桥镇开展了开放月系列活动，20余家媒体现场采访了区农业农村委组织的“展美丽庭院风采，绘乡村振兴画卷”开放月活动；区民政局、莘庄工业区等单位结合开放月活动积极听取采纳市民意见；区应急局、浦江镇等单位组织安全治理政策解读、实地演练；区科委、梅陇镇等单位组织新法规解读、项目申报和落户政策进社区、进校区现场答疑；区生态环境局组织大气环境走航监测车、检测设备的功能应用体验活动。

3. 紧扣数智赋能，加快公开数字化转型相关工作。丰富完善政府门户政策留言板功能，简化市民留言必填项，实现在“一网通办”个人主页查阅留言板回复内容，健全政策留言板回应机制，将留言板作为问题梳理、难题排查的重要抓手，重点关注群众反映的痛点、堵点，深入调研，精准施策，推动“个性需求”纳入“共性解决”通道，2024年度政府网站留言板共收到80件群众有效留言，回应率100%。全面推进集成式政策库应归尽归和阅办联动，加强政策集中式发布、精准化推送、高效率执行，持续做好平台建设，确保阅办联动全覆盖。探索建设国际版政策公开平台，丰富涉外重

要政策的外文版供给。有力推进我区政府公报阶段性改革试点工作，完成上线试运行及公报检索功能设置，数字化方式采编功能运行良好。

（二）信息公开处理费情况

2024 年闵行区收取信息处理费用为 0 元。